

广州市增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机构设置

（1）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增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为广州市增城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包含 5 个下属单位：广州市增城区旅游体育发展中心、广州市增城区图书馆、广州市增城区文化馆、广州市增城区博物馆、广州市增城区业余体育学校。

（2）部门内设机构

办公室。负责局机关文秘、综合、会务、机要、保密、信访、修志、政务公开、统战侨务、外事、督办、档案、提案议案、后勤保障等工作。统筹协调全局性工作和文化体制等改革工作。负责牵头起草全局性工作计划、总结、报告、重要文件和综合材料，审议以局名义发出的文件；负责局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干部人事管理，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

市场管理科（挂政策法规科牌子）。拟订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管理措施和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起草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规章、办法草案，承担规范性文件以及重要工作制度的合法性审核和发布工作；负责依法行政及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对政府合同等重要法律文书的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有关听证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筹负责实施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和放管服，组织办理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经营项目的行政审批和备案事项工作。负责管理全区互联网上网服务、文化娱乐、演出、艺术品、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旅行社等经营活动；指导监督文化、旅游、体育经营场所消防和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区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旅游体育和产业发展科。拟订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助重点文化旅游体育的规划、立项、投资和建设工作，参与有关部门编制与文化旅游体育发展有密切关系的各种专项规划研究论证工作。指导、促进文化产业相关门类及旅游产业新型业态发展。推动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促进全区文化、旅游、体育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全区区域、特色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培育文化旅游体育骨干企业，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指导、促进品牌建设发展。组织开展文化旅游产业会展活动。负责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统计分析和大数据建设利用工作，承担旅游经济运行监测。指导监督协调区旅游发展中心维护旅游市场秩序、服务质量的监督管理、旅游宣传推广、旅游

安全综合协调等工作。指导监督协调区体育发展中心推进全民健身计划和体育竞赛等工作；指导监督区体育发展中心和区旅游发展中心落实体育及旅游行业消防和安全生产工作。

文化广电科。拟订社会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区群众文化工作、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室）工作；指导基层文化设施，群众文化建设；管理、协调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和古籍保护工作；指导业余文化艺术的创作与培训；指导艺术表演团体的业务建设，指导文化艺术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承担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项目的申报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文化创作、艺术展演、展览和重大文化艺术活动；组织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广播电视事业科技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的安全播出；指导全区广播电视视频点播、频率使用、电视信号播出网络传输工作；负责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覆盖的管理工作；协助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公共服务；指导监督局系统文化场所消防和安全生产工作。

文物管理科。拟订并实施文物保护工作规划；负责对专项资金的监督使用；指导、管理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指导和监督文物、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文物的普查、管理、保护、抢修、发掘、研究等工作；监督出让地块考古调查发掘、文物维修项目、文物开发利用；协调解决文物保护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管理

区文物保护监督员队伍开展文物巡查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防范工作。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科。拟定本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计划；负责全区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市场行政执法职责，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及监督检查等职能；会同相关部门对文化、旅游市场实行执法检查 and 专项整治；受理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市场投诉；牵头负责全局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统筹综治维稳工作，配合区安委办做好监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承担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2. 职能配置

广州市增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和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区有关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等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本区有关管理政策、规定，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统筹规划全区文化、广播电视、旅游和体育事业和产业发展，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协调文化广电旅

游体育产业的发展和投资方向；指导监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贯彻实施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机制改革，推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4）负责公共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文化广电旅游和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归口管理全区性重大公共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活动；深入实施文化旅游便民惠民工程，组织推动公共文化旅游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指导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扶持具有代表性、示范性和实验性的文化和艺术品种，推动各门类艺术发展，开展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5）负责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推动完善文物、博物馆事业；组织协调文物的保护抢救、考古发掘和开发利用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参与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6）协助党委宣传部门把握舆论导向，指导、监督、协调全区广播电视宣传工作；负责广播电视行业管理；加强广播电视阵地建设，负责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的初审和监管工作并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

（7）承担维护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的监督责任，组织指导旅游宣传推广工作，负责旅游安全综合协调工作。

（8）负责推进全民健身计划，组织指导监督体育竞赛工作。

（9）负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系统的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

(10) 负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的行业管理；负责研究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发展态势，监督管理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负责全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经营项目的行政审批和备案。

(11) 负责区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体育行政执法职责；组织实施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区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担“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3. 人员配置

广州市增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 年在职人员为 120 人。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党建引领，深化文旅体融合发展

一是政治站位不断提升。坚持第一议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共召开党组会议 44 次，中心组学习 8 次，各支部集中学习约 300 次。二是基层活力不断激发。开展“我爱我局”“学提干评”“推功揽过”“月读一书”等行动，重学习、树形象、强素质，加强队伍作风建设；实行“周一夜学、周三谈心、周末复盘”周行动，比业绩、重实效、争创先，激发队伍战斗力。党的组织更加坚强有力，推动 1000 余名党员下沉，引导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等工作中冲锋在前、履职担当。

三是巡察整改扎实有力。对照巡察工作要求，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整体铺排，分阶段、分步骤，扎实推进整改工作。将巡察反馈问题细分为 39 项 43 个，制定整改措施 93 条。每周上党组会议逐条逐项验收通过。截至目前，已完成整改问题 19 个，正在整改 24 项，建立和健全制度 32 项。**四是正风肃纪深入推进。**严格纪律监督、深化作风整治，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组织警示教育学习 574 人次，开展谈话提醒 13 人，明查暗访 25 次，调查 1334 人次。

2. 多措并举，全力筑牢疫情防控防线

一是创新研发程序。创新开发文旅体行业监管平台，将全区 1134 家文旅体企业 6254 名从业人员纳入监管，及时更新比对数据，实行动态监管，做到行业台账底数清。**二是落实常态化防控。**全力做好从业人员常态化检测工作，采样文旅体从业人员核酸 20 万余人次，推进星级酒店等 640 家重点文旅体场所完成“集体码”创建、从业人员信息登记，实现从业人员动态管理和核酸检测情况实时监测。**三是构建联合督导机制，**联合专班各成员单位累计出动 3307 人次，督导督查文化、旅游、体育场所 6469 家次，实现密闭半密闭场所每月全覆盖检查，落实闭环整改。

3. 集聚动能，推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招商引资持续发力。引进项目 3 个、新洽谈入库项目 5 个、注册项目 3 个，完成年度任务 100%以上；推动华体集团合作协议完成签章，助推 1 家企业入统、新增规上企业 1 家。**二是政策兑现有力有效。**印发影视产业修订版，影视政策案例被评为

广州市政策解读优秀案例；完成年度影视扶持政策和上年度“文旅体二十条”兑现工作，共对 12 家企业扶持 313 余万元；启动今年“文旅体二十条”申报工作，首次上线区服务平台申报；助推 3 家企业获得市级各类奖励资金累计 100 万元。三是平台建设巩固壮大。助推 8 家产业园入选广州市文化产业园区百园提质行动计划，宝盛国际创新中心被认定为“广州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四是影视产业亮点纷呈。引进的闪耀动漫公司制作的动漫电影《奇幻小人国》，获得 2022 年北京国际电影节两项大奖；落户在 1978 数字文创小镇的三希堂影媒公司出品的电影《何以飞翔》，获得 2021 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电影作品类三等奖。

4. 提升品质，深化全域旅游建设

2022 年，全区旅游人次 935.05 万，旅游收入 110.67 亿元。一是景区创 A 稳步推进。推动七彩澳游、二龙山创建 4A 级景区，森林海度假区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荔湖景区创 A 工作；大埔围顺利通过 3A 级景区复核；正果镇畚族村成功创建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增江街大埔围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拟荐名单。二是精品民宿规范有序，完成全部民宿开办程序共 61 家。探索民宿开办“一件事”改革工作；开展区级民宿等级评定工作，组织参评 2022 年广州市红棉民宿等。三是旅游线路精品特色化，设计 13 条精品旅游线路，擦亮增城生态文化旅游名片。“广州热电力与珠江钢琴工业之旅”被纳入省第二批工业旅游精品线路名单、“增城生态乡村精品游线路”获评第三批广东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5. 文化惠民，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一是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完善总分馆制建设，新增 13 间基层服务点，推动 2 间社会力量分馆开放；保障 364 个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开放；推进应急广播建设，完成 11 条试点村共 42 个喇叭安装。二是群文活动有序开展。深入开展阅读求知进基层、挂绿大讲堂等阅读推广品牌活动，举办“声动增城”“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等群众性文化活动品牌，同时通过送戏、送展、送书等送文化下基层活动，打通文化惠民“最后一公里”。1-8 月累计开展文化活动 548 场，惠及群众约 88.4 万人次。三是加强文艺精品创作。以“红色文化”“若水文化”“荔枝文化”等为创作主题，持续推出文艺精品。2022 年，共送选作品获市级以上奖项 10 项，其中，粤剧折子戏《刘金定杀四门》荣获第十三届广东省少儿戏剧小梅花荟萃活动“优秀集体节目”奖。

6. 绽放光彩，推动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一是弘扬岭南文化，推进湛若水文化保护传承工作，制定保护传承工作实施方案，擦亮湛若水文化名片。二是完善保护传承体系。建立非遗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印发加强非遗发展工作方案。开展非遗项目及传承人认定，健全国家、省、市、区四级名录体系，2022 年 6 项入选市级非遗项目推荐名单，数量位居全市第二。三是建设非遗传承场所。2022 年，建立新塘瓜岭村非遗生活馆，并推荐申报市级非遗工作站；认定区级非遗传承基地 15 个，增加市民对增城非遗的参与和体验。四是加强活化利用。开展第二届广州增城非遗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共征集作品

311 件，评出奖项 27 个。

7. 融合古今，焕发历史文化新魅力

一是完善文物保护体系。率先在全市挂牌成立增城区文物局，强化文物工作的职能；成立增城区文物保护管理委员会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委员会，形成齐抓共管的历史文化保护工作格局。组建区文物保护监督员队伍，形成网格化巡查监管体系，累计开展文物巡查 19000 余次、机动巡查 780 余次、重点检查 50 余次。**二是推进文物四有工作。**完成全区 500 处不可移动文物名录核定公布，推荐新增 16 处区级文保单位，推进 104 处区级文保单位两线划定工作，明确保护对象和范围。**三是推进文物保护修缮。**全力推进 60 处自然受损的不可移动文物整改工作，已完成 55 处整改。**四是加强文物保护宣传。**加强文物保护典型案例推荐，评选革命文保优秀案例市级 1 个、区级 16 个，推荐新塘革命烈士纪念碑为区级革命文物。开展“考古增城”系列活动，举办 14 场巡展和主题展览，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文保意识。

8. 体育强区，推动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全民健身有序推进。制定全民实施健身五年计划，大力推动全民健身行动。开展体育赛风赛纪专项整顿治理工作，加强体育赛事活动监管。**二是足球项目稳步推进。**广州市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已基本完成项目范围树木保护专章编制，基本确认新调整总平面方案。**三是竞技体育屡获佳绩。**目前，增城区体育代表团在广东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获 25 金 9 银 9 铜成绩。在 2022 年 WTT 乒乓球系列赛上，增城籍运动员樊振东、周启豪

获3金佳绩。**四是**体彩销售健康发展。体育彩票1-8月总销量2亿元，增长率20.37%。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2年部门年初预算为15,805.63万元，年度预算数为14,333.84万元，年度决算数为13,576.55万元，部门预算执行率为94.72%。

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5,339.54万元，年度预算数为5,467.63万元，年度决算数为5,386.1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51%。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9,620.11万元，年度预算数为7,463.60万元，年度决算数为6,977.9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3.49%。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年初预算为845.98万元，年度预算数为1,402.61万元，年度决算数为1,212.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6.45%。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1.部门预算及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广州市市本级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国家法律法规，同时结合具体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并实施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我部门按照规定编制年度部门预算，并将绩效管理贯彻至项目实施的过程中。

2.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2022年增城区本级部门预算和转移支付预算编制意见》（增财〔2021〕525号）、《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部门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增府办函〔2020〕50号）等文件要求，我部门在编制2022年部门预算时按照要求同步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并经增城区财政局审定后下达和批复遵照执行。2022年10月，根据《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增城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2〕573号）文件及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向区财政局申请变更部门绩效目标与指标。

3.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绩效自评，掌握资金使用情况与预期目标，资金管理规范程度，资金使用成效，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4.绩效自评体系

分别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项一级指标、六项二级指标、二十八项三级指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评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广州市增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2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分数为94.47分，其中整体效能为47.97分，预算编制3分，预算执行4分，信息公开3分，绩效管理12.5分，采购管理10分，资产管理10分，运行成本4分。

（二）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文旅体监管新体系构建工作

通过落实简政放权措施，优化审批环节，修订、公示行政审批事项清单，推进“放管服”改革，营造优质营商环境；累计出动人员 4933 人次，对 1751 家次文化旅游体育经营企业开展检查，开展 12 次“扫黄打非”专项行动、5 次安全生产专项行动，举办 4 次禁毒和安全生产宣传活动，进一步规范文化娱乐场所经营秩序，促进文旅体市场规范有序。

2.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工作

开展非遗项目及传承人认定，健全国家、省、市、区四级名录体系，2022 年 6 项入选市级非遗项目推荐名单，数量位居全市第二；开展第二届广州增城非遗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共征集作品 311 件，评出奖项 27 个；组建区文物保护监督员队伍，形成网格化巡查监管体系，累计开展文物巡查 19000 余次、机动巡查 780 余次、重点检查 50 余次；完成全区 500 处不可移动文物名录核定公布，推荐新增 16 处区级文保单位，推进 104 处区级文保单位两线划定工作，明确保护对象和范围；全力推进 60 处自然受损的不可移动文物整改工作，已完成 55 处整改；开展“考古增城”系列活动，举办 14 场巡展和主题展览，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文保意识。

3.文化体育公共事业建设工作

全面启动评估定级工作，成立评估定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力争获评国家一级馆；完善总分馆制建设，新增 13

间基层服务点，推动 2 间社会力量分馆开放；保障 364 个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开放；深入开展阅读求知进基层、挂绿大讲堂等阅读推广品牌活动，举办“声动增城”“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等群众性文化活动品牌，同时通过送戏、送展、送书等送文化下基层活动，打通文化惠民“最后一公里”，1-8 月累计开展文化活动 548 场，惠及群众约 88.4 万人次；推进 2022 年增城区体育设施采购和安装工作，在全区范围内安装了 50 套健身路径、18 副篮球架、60 张乒乓球台，为群众开展体育健身活动创设了条件；拓展体育彩票销售渠道，体育彩票 1-8 月总销量 2 亿元，增长率 20.37%。

4.全域旅游发展工作

推动七彩澳游、二龙山创建 4A 级景区，森林海度假区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荔湖景区创 A 工作；大埔围顺利通过 3A 级景区复核；正果镇畲族村成功创建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增江街大埔围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拟荐名单；完成全部民宿开办程序共 61 家。探索民宿开办“一件事”改革工作；设计 13 条精品旅游线路，擦亮增城生态文化旅游名片。

5.文旅体产业发展工作

招商引资持续发力，引进项目 3 个、新洽谈入库项目 5 个、注册项目 3 个、影视企业落户 7 家；完成年度影视扶持政策和上年度“文旅体二十条”兑现工作，共对 12 家企业扶持 313 余万元；启动今年“文旅体二十条”申报工作，首次上线区服务平台申报；助推 3 家企业获得市级各类奖励资金累计 100 万元；助推

8家产业园入选广州市文化产业园区百园提质行动计划，宝盛国际创新中心被认定为“广州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

（三）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表1 文物保护及利用工程经费

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对文物本体的修缮和保护，防止文物进一步损坏，确保文物的安全。护，防止文物进一步损坏，确保文物的安全。	通过开展对5项文物本体进行修缮和保护，防止文物进一步损坏，提升全区文物保护与管理工作的精细化水平。	实施文物保护项目数量	8项	5项
		工程款项交付及时率	100%	100%
		提升全区文物保护与管理工作的精细化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合作方满意度	95%	95%

表2 区属公共体育场馆维修改造工程

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区体育场馆维修工程项目，更大程度地延长区体育场馆资产的使用寿命，以保障场馆各系统正常稳定的运行以及场馆设施安全，提升场馆整体形	根据财局要求，压减项目预算，本项目预算数调整后为1.82万元，完成编制项目建议书。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提升场馆形象和使用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	--	---------	------	------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2年，区文广旅体局聚焦主业主责，大力推动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合理性有待提高

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完善，部分绩效目标存在设置过于简单，细化不够、指标不清晰、可衡量性较差的问题。

（二）绩效制度不够完善

虽在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中将绩效评价贯穿到预算收支过程中，但仍存在不够全面和完善的问题。

（三）部门预算执行率偏低

2022年部门预算执行率为94.55%，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上级分解资金实施推进过程中存在一定阻碍，涉及镇街多，需要业务人员多方协调解决，耗时较长，对资金支出进度上有所影响。二是为配合疫情防控措施的需要，部分活动及赛事出于人员健康与疫情传播风险的考虑，采取了延期或取消的方法，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无法及时支出使用。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高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全面性

加大绩效评价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力度，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学习培训，提升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全面性，对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并从中总结提炼出最能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指标值尽量合理、可衡量化。

（二）完善绩效管理制度

建立和完善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规定，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信息，不断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完善资金使用监管制度

建立健全资金监督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督促相关负责人及时分析、总结项目支出进度较慢的原因，针对影响支出进度的难点、堵点，积极研究提出有效的改进措施，抓紧研究落实推进预算支出计划和具体措施，在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对于本年度无法支出的项目绩效调整预算，避免财政资金的闲置。

广州市增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3年6月12日

